**2021年淮滨县巡查办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淮滨县巡查办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淮滨县巡查办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附件：淮滨县巡查办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 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11.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淮滨县巡查办部门概况**

1. 淮滨县巡查办部门主要职能

淮滨县巡查办的主要职责：

一、向市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巡察工作规划、年度计划、年度巡察工作总结、重要情况和信息等；  
    二、向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传达贯彻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  
    三、统筹、协调、指导巡察组开展工作；  
    四、承担政策研究、制度建设等工作；  
    五、对县委和巡察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进行督办；  
    六、配合县纪委、县委组织部及有关部门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  
    七、健全与纪检监察机关、政法机关和组织、审计、信访等部门的联系机制，负责与其沟通衔接；  
    八、办理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和上级巡视或者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事项。

1. 淮滨县巡查办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淮滨县巡查办无二级预算单位，公开的就是本级预算。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 1、 | 淮滨县巡查办 | 行政单位 |

**第二部分**

**淮滨县巡查办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滨县巡查办2021年收入总计345.5014万元，支出总计345.5014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11.5014万元，增长47.65%。主要原因是的人员增加，工资增加，经费增加。

1. 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滨县巡查办2021年收入合计345.50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45.5014万元，部门结转0万元。

1. 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滨县巡查办2021年支出合计345.50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7.7314万元，占51.44%；项目支出167.7700万元，占48.56%。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滨县巡查办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345.5014万元，与 2020年234万元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111.5014万元，增长47.6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增加，经费增加。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滨县巡查办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345.501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工资福利支出（类）支出122.4240万元，占35.4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支出12.24万元，占3.5%；商品和服务（类）支出43.0674万元，占12.47%；项目支出（类）支出167.77万元，占48.56%。

1. 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

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 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 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 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 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滨县巡查办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45.5014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50.531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27.200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1.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滨县巡查办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8.1700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0年增加7.98万元，增长42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经费增加。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本单位2021年度无出国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

2021年预算安排0.09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增加/减少0.09万元，下降50%，主要原因是: 是2021年我局将按照中央国务院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厉行节约的相关规定要求，严格管控“三公”经费支出，进一步压缩公务接待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年预算安排8.08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8.08万元，公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减少2.02万元，下降2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国务院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厉行节约的相关规定，经费压缩。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8.17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2020年减少2.12万元，下降20.6%，主要原因：严格按照中央国务院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厉行节约的相关规定，经费压缩。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我单位2021年没有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2021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 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 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 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1.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5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

所取得的收入。

1. 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 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2.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 “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 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 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 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 缺口的资金。
5. 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6. 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 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 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 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支出。

1.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 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 他费用。

附件：淮滨县巡查办2021年部门预算表